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股东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份数量 192,158,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81% 的股东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向日葵”)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50,000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70%)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向日葵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350,000 股,首发前限售股 4,050,000 股。

二、股份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 减持股东名称: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 2) 减持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 3)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 4)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个人承诺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 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6) 减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7) 减持数量：减持数量不超过 1,3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0%。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向日葵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该承诺已于 2017 年 1 月 30 日履行完毕。

2、向日葵承诺：在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之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向日葵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25%。

3、向日葵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蒋小荣女士，向日葵系蒋小荣女士的一致行动人。蒋小荣女士及向日葵承诺：永久不会通过增持公司股份或其他任何方式谋求公司控制权，且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放弃行使其对上市公司的任何表决权或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权利。本次减持计划未有违反上述承诺。

4、本次减持事项与向日葵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说明

1、向日葵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向日葵承诺：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

3、向日葵承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自主行为，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代为履行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

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造成影响。

5、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向日葵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